

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  
長者及復康工作小組  
第十九次（三／二零一五）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二樓會議廳

出席者：

區議員

黃偉傑議員（召集人）  
陳振中議員（副召集人）  
羅少傑議員

增選委員

羅嘉團女士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潘宗澤先生（秘書）	行政主任（區議會）3	荃灣民政事務處
劉婉玲女士	聯絡主任（區議會及南）	荃灣民政事務處
周妙恩女士	行政助理（區議會）2	荃灣民政事務處
關愷文女士	項目統籌（區議會）2	荃灣民政事務處
洪芷珊女士	項目統籌（區議會）4	荃灣民政事務處

列席者：

地區團體代表：

何玉芳女士                      總幹事              荃灣區長者福利會

缺席者：

區議員

鄒秉恬議員（副召集人）  
林婉濱議員  
陳金霖議員，MH，JP  
黃家華議員  
葛兆源議員

會議內容

I 歡迎及介紹

召集人歡迎小組成員及合辦機構代表出席小組第十九次會議。

2. 召集人報告，陳金霖議員及葛兆源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

## II 第 1 項議程：通過二零一五年七月七日的會議記錄

3.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成員一致通過。

## III 第 2 項議程：續議事項

4. 是次會議並無續議事項。

## IV 第 3 項議程：商討小組與地區團體合辦長者活動的區議會撥款申請

5. 召集人表示，小組收到一份由荃灣區長者福利會遞交長者活動的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成員同意與該機構合辦下文(A)項活動。

### (A) 錦繡名劇賀新春

6. 荃灣區長者福利會何玉芳女士介紹活動計劃及財政預算（即申請表格甲擬稿），活動的目的是為荃灣區內長者免費提供文娛表演節目，演出一套精選名劇“征袍還金粉”，藉此與荃灣區長者同賀農曆新年。這項活動暫定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在荃灣大會堂演奏廳舉行，預算申請撥款為 110,000 元。

7. 召集人詢問成員需否即席申報利益。沒有成員申報利益。

8. 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行政助理（區議會）2（下稱“行政助理”）指出，現時所選的粵劇團悅鳴劇藝坊的報價並非最低，但由於其演員陣容的知名度較高及演出質素較為專業，因此獲合辦機構建議採納。小組同意及通過有關報價。

9. 召集人詢問，有關粵劇表演的題材是否配合新年時節演出。

10. 何玉芳女士表示有關表演題材已作篩選。

11. 經討論後，成員一致支持合辦團體向社會服務及社區宣傳委員會遞交上述撥款申請，以供考慮是否支持並推薦予新一屆區議會審批有關撥款申請，而有關撥款申請須由新一屆區議會通過作實。

## V 第 4 項議程：其他事項

12. 民政處行政助理報告由勞工及福利局資助荃灣區議會舉辦復康活動的 53,000 元撥款的使用進度。為響應國際復康日，小組會分別舉辦“海洋公園同樂日”和“戶外康樂日”，預算撥款合共約 36,000 元。小組已發信邀請區內的復康機構參加上述兩項活動。“海洋公園同樂日”有八間機構合共 390 人參加，包括 168 名復康人士和 222 名健全人士，小組會為各機構提供午餐券及交通津貼

2,000 元。至於“戶外康樂日”，有六間機構參加，小組會為各機構提供交通津貼 1,500 元，讓參加者在十一至十二月期間暢遊香港名勝。此外，小組副召集人陳振中議員建議把餘下撥款撥予製作紀念品，並由民政處公開發信邀請區內復康機構參與製作，以宣傳荃灣區的復康活動。小組同意有關安排。

(會後按：民政處於會後向區內復康機構公開發信，只有香港耀能協會石圍角家長資源中心回覆表示樂意參與製作紀念品，經小組召集人同意，小組會把餘款撥予該機構製作紀念品。)

## VI 會議結束

1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二時四十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